广东省交通运输工程造价事务中心文件

签发人: 王燕平

粤交造价 [2023] 75号

广东省交通运输工程造价事务中心关于肇庆 至高明高速公路项目(一期)广宁宾亨至 高要南岸段交通工程及沿线设施 初步设计概算审查情况的报告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基建管理处转来《肇庆市交通运输局关于申请批复肇庆至高明高速公路(一期)工程广宁宾亨至高要南岸段交通工程及沿线设施两阶段初步设计文件的请示》(肇交基〔2023〕31号)及相关资料已收悉。

根据交通运输部《公路工程建设项目概算预算编制办法》 (JTG3830-2018)和省交通运输厅有关补充规定,我中心对该项目(一期)广宁宾亨至高要南岸段交通工程及沿线设施初步设计概算进行审查,形成意见如下。

一、审查结论

送审肇庆至高明高速公路项目(一期)广宁宾亨至高要南岸段交通工程及沿线设施设计概算为99297.64万元(其中建安费82586.23万元),经审查,核减费用24695.89万元,核定设计概算为74601.75万元(其中建安费63856.46万元)。费用变化主要为对交通安全设施工程量勘误,机电工程部分设备及软件费用重复计列,设备单价、部分主材单价不合理的调整;及对房建工程指标不合理、专项费用取费基数有误、不应计入运营期车辆购置费等的调整。

二、造价对比

经审查,肇庆至高明高速公路项目(一期)广宁宾亨至高要南岸段交通工程及沿线设施设计概算建安费 63856.46万元,同比建设单位提供的拆分估算建安费 61524.74万元,增加 2331.72万元。费用增加的主要原因为:监控设备、匝道预收费系统、大桥健康监测系统、深化设计声屏障设置长度、房建工程场地硬化比例等增加了工程量,以及材料信息价影响。

至目前已完成本项目概算审查建安费 1071978.43 万元,与

剩余暂未完成初步设计(与机场支线链接的 4km)的工程对应的估算建安费 83230.90 万元合计为 1155209.33 万元,对比项目批复投资估算建安费 1242419.28 万元,减少费用 87209.95 万元,减少比例 7.02%。

三、报送文件质量评价

根据《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发布〈广东省公路工程造价标准化管理指南〉的通知》(粤交基〔2022〕483号)的规定,我中心对建设单位上报的造价文件质量进行评价。报送造价综合系统上的归档文件欠缺、信息填写缺漏多、数据链符合度较低、概算费用项目节差错漏较多、设计图纸工程数量差错较多,总体费用调整较大,综合评定造价文件质量为:较差。

附件:肇庆至高明高速公路项目(一期)广宁宾亨至高要南岸 段交通工程及沿线设施设计概算的审查意见

广东省交通运输工程造价事务中心 2023年3月17日

(联系人: 石陶, 联系电话: 83731211, 内线 75032)